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機構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德路125號
電話：(02)2897-0011

醫療財團法人華公亮基金會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四、資產負債表	6
五、收支餘絀表	7
六、淨值變動表	8
七、現金流量表	9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會計政策變動	10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19
(六)關係人交易	19
(七)質押之資產	20
(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20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20
(十一)其他	21-22
(十二)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金額表	23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24-43
十、財務報告其他說明及揭露事項	44-4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5159 號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0 日

1000
1000
1000
1000



醫療財團法人臺北公益基金會
臨時監察委員會
民國108年11月11日
2月31日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醫務收入						
門急診收入-健保	\$ 1,470,718	44	\$ 1,422,067	44	\$ 48,651	3
門急診收入-非健保	378,780	11	352,853	11	25,927	7
住院收入-健保	1,003,149	30	1,027,748	32	(24,599)	(2)
住院收入-非健保	585,955	18	549,291	17	36,664	7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87,715	3	82,511	3	5,204	6
減：支付點值調整	(142,262)	(4)	(177,422)	(5)	35,160	(20)
減：健保核減	(20,750)	(1)	(31,527)	(1)	10,777	(34)
減：醫療優待	(42,080)	(1)	(21,961)	(1)	(20,119)	92
醫務收入淨額	3,321,225	100	3,203,560	100	117,665	4
醫務成本(附註五(七)、(八))						
人事費用	1,199,190	36	1,157,082	36	42,108	4
藥品費用	1,168,514	35	1,123,854	35	44,660	4
醫材費用	279,248	8	276,872	9	2,376	1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8,481	7	208,875	7	9,606	5
事務費用	134,552	4	137,850	4	(3,298)	(2)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147,969	4	138,317	4	9,652	7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附註五(十))	33,117	1	31,975	1	1,142	4
其他醫務費用	15,167	-	10,442	-	4,725	45
醫務成本合計	3,196,238	95	3,085,267	96	110,971	4
醫務毛利	124,987	5	118,293	4	6,694	6
管理費用(附註五(七)、(八))	273,617	8	270,077	9	3,540	1
醫務損失	(148,630)	(3)	(151,784)	(5)	3,154	(2)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7,853	-	7,969	-	(116)	(1)
處分投資利益	178	-	362	-	(184)	(5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80	-	(80)	(100)
投資收入	20,729	1	23,916	1	(3,187)	(13)
兌換利益	993	-	622	-	371	60
租金收入	11,661	-	37,449	1	(25,788)	(69)
捐贈收入--未受限	73,706	2	77,829	3	(4,123)	(5)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12,883	-	14,022	-	(1,139)	(8)
醫療研究收入	110,977	3	253,866	8	(142,889)	(56)
其他非醫務收益	54,661	2	40,614	1	14,047	35
非醫務活動收益合計	293,641	8	456,729	14	(163,088)	(36)
非醫務活動費用						
利息費用	20,591	1	20,772	-	(181)	(1)
處分投資損失	45	-	-	-	45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6	-	23	-	73	317
兌換損失	917	-	702	-	215	31
醫療研究支出	55,619	2	160,842	5	(105,223)	(65)
其他非醫務費用	1	-	72	-	(71)	(99)
非醫務活動費用合計	77,269	3	182,411	5	(105,142)	(58)
本期稅前餘絀	67,742	2	122,534	4	(54,792)	(45)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九))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	67,742	2	122,534	4	(54,792)	(45)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社福基金)	1,469	-	2,335	-	(866)	(37)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 66,273	2	\$ 120,199	4	(\$ 53,926)	(45)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寧公亭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末稅後餘絀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409,699	409,699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409,699	409,699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末稅後餘絀	1,469	2,335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148,748	146,413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150,217	148,748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末稅後餘絀	66,273	120,199
未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未受限期初淨值	3,346,431	3,226,232
未受限期末淨值	3,412,704	3,346,431
其他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54,064	106,532
期末淨值總額	\$ 4,126,684	\$ 4,011,410

單位：新台幣仟元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華公醫院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餘絀	\$ 67,742	\$ 122,534
調整項目		
支點值	(84,194)	10,689
保核減	(30,286)	708
贈以成本	-	663)
折舊費用	241,815	230,230
攤銷費用	8,007	6,876
處分投資利益	(133)	(36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97	(57)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5)	219
應收帳款	79,192	(32,688)
其他應收款	105	(80)
存貨	5,251	10,409
預付款項	4,037	(615)
其他流動資產	(2,522)	(1,938)
應付票據	2	(4)
應付帳款	(10,663)	60,385
其他應付款	(138,839)	(151,262)
預收款項	(349)	(2,056)
其他流動負債	3,056	(42,099)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303	210,2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11	3,377
購買金融資產價款	(6,073)	(15,406)
社福基金增加	(1,469)	(2,33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75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24,304)	(90,181)
未完工程增加	(16,178)	(32,537)
預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增加	(4,780)	(15,420)
遞延費用增加	(8,082)	(3,47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663)	(155,79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6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733)	1,75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733)	(61,2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0,907	(6,8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81	39,0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188	\$ 32,28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0,591	\$ 20,772
減：資本化利息	(461)	(627)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20,130	\$ 20,14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	\$ 1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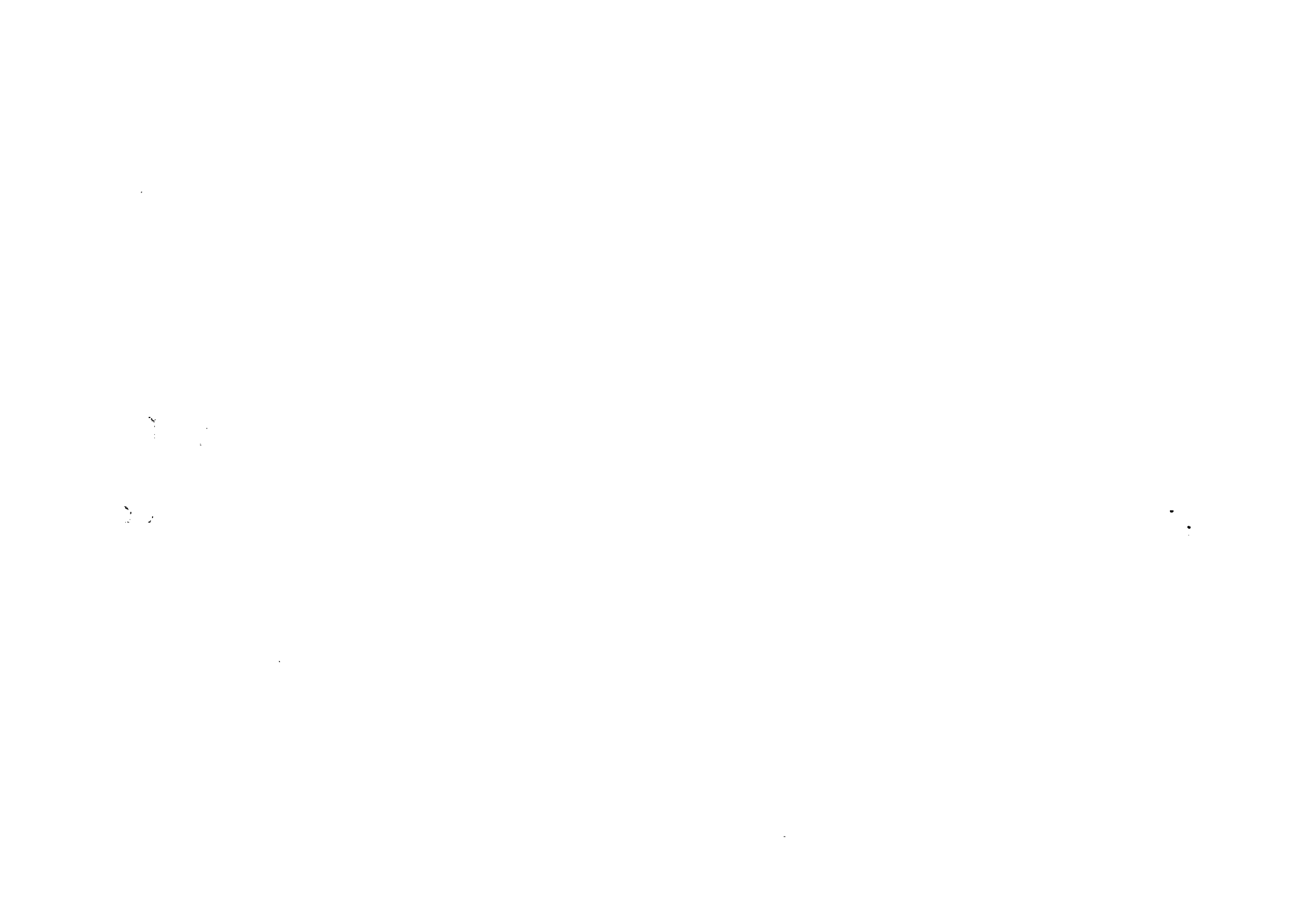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



董事長：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組織與沿革

本基金會係依照民法暨醫療法組成，原名「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孫逸仙治癌中心醫院」之非營利財團法人。於民國 78 年 8 月經台北地方法院及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核准設立。民國 86 年 10 月經士林地方法院核准變更登記名為「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又依民國 96 年 7 月 2 日衛生福利部衛生署醫字第 0960203749 號公告，於民國 97 年 8 月 1 日經法院核准變更登記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法人設立之醫療機構名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民國 97 年 9 月 9 日變更醫療機構開業執照名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原始設立基金由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1 年更名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法人捐助。主要業務為癌症之整體性治療、研究、防治及有關醫事人員之培育。

本基金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僱用員工人數為 1,191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變動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三)外幣換算

本基金會依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決定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基金會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於交易日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認列。
2.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資產負債表日依當日之收盤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收支餘絀表之「兌換利益及兌換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2. 本基金會之現金流量表中，將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資產負債表中，銀行透支列示於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種類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淨值調整項目。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或與此種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歷史成本衡量。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商業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等而發生之債權，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於當期損益。惟當未附息之短期應收款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交易金額衡量。

2. 本基金會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備抵健保核減

備抵健保核減係根據過去向中央健康保險署請領給付款之經驗預估可能遭核減金額。

(十)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係於健保總額支付下，提列健保給付款可能遭點值扣款金額，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醫院總額支付委員會歷次記錄所公佈之點值預估。

(十一)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因存貨非以出售為目的，故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十二)基金

為特定期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用途者。

(十三)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其折舊係按政府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採平均法提列。主要資產除建築物之耐用年限為55年外，餘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為3年至8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3.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四)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等採平均法攤銷。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基金會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退休金

1.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基金會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6%。
2. 本基金會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102年5月15日經勞動局核准自102年6月起，以員工薪資總額2%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使用。

(十七)提撥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暨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等準備金

依醫療法第97條規定，按年編列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經費，其所佔之比率不得少於年度醫務收入總額3%；依醫療法第46條規定，提撥年度醫務收入結餘之10%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10%辦理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社會服務事項。

(十八)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勞務提供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所得稅

1. 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基金會除投資、利息、捐贈收入外，皆屬銷售貨物或勞務，應依所得稅法規定期課徵所得稅，自84年度起開始適用。
2. 所得稅於以後年度經國稅局核定若有差異，其差異數則作為實際核定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3. 本基金會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二十) 捐贈支出

凡對促進地方醫療發展或社會公益服務等之捐助事項，經本法人董事會同意通過，報請衛生福利部核准後，以捐贈支出列帳。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基金會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企業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在差異。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現金	\$ 744	\$ 863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2,857	10,818
定期存款	<u>49,587</u>	<u>20,600</u>
	<u>\$ 83,188</u>	<u>\$ 32,281</u>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證券	\$ 313,507	\$ 311,412
受益憑證	5,020	5,020
金融債券	215,804	215,804
小計	534,331	532,236
評價調整	188,309	140,778
合計	\$ 722,640	\$ 673,014

本基金會投資之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公允價值；投資之國內金融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櫃檯買賣費中心提供之公平價格資訊作為公允價值。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關係人	\$ 317,391	\$ 396,583
減：備抵呆帳	(2,367)	(2,367)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62,927)	(147,121)
備抵健保核減	(6,299)	(36,585)
淨額	\$ 245,798	\$ 210,510

(四) 固定資產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土地	\$ 2,158,608	\$ -
房屋及建築設備	5,063,686	1,888,403
醫療儀器設備	619,966	341,322
交通運輸設備	4,505	2,301
電腦設備	19,192	9,460
一般器具設備	70,854	39,202
小計	7,936,811	2,280,688
未完工程	42,333	-
預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7,968	-
合計	\$ 7,987,112	\$ 2,280,688
		\$ 5,706,424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淨額
土地	\$ 2,158,608	-	\$ 2,158,608
房屋及建築設備	5,046,799	1,762,087	3,284,712
醫療儀器設備	627,763	273,214	354,549
交通運輸設備	3,900	1,430	2,470
電腦設備	21,018	7,154	13,864
一般器具設備	70,175	24,525	45,650
小計	7,928,263	2,068,410	5,859,853
未完工程	40,032	-	40,032
預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3,188	-	3,188
合計	\$ 7,971,483	\$ 2,068,410	\$ 5,903,07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461 及 \$627。

上列土地及房屋建築設備部份已提供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民國 93 年 7 月 1 日經衛署醫字第 0930211959 號函核准，以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 393 及 393 之 3 等二筆土地及地上建築物為擔保品；民國 94 年 8 月 25 日經衛署醫字第 0940204273 號函核准，以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 383、384、385、385 之 1、386 及 386 之 1 等土地為擔保品；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經衛部醫字第 1061665242 號函核准，以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 383、384、385、385、386、393 及 393 之 3 等土地上之建物為擔保品，其質押之帳面價值，詳附註七說明。

(五)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460,000	\$ 700,000
擔保借款	1,600,000	1,390,000
利率區間	\$ 2,060,000	\$ 2,090,000
	0.990%~1.080%	0.993%~1.670%

上述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七說明。

(六)淨值

1. 本基金會創設基金淨值為 \$409,699，係由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法人機構所捐助，依據本基金會組織章程所訂，本基金會辦理各項業務所需經費，以應用基金孳息及法人成立後取得之捐助款及一般性收入為原則。本基金會自設立後，陸續將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各年度法人所捐助之款項總計 \$2,852,015，經各年度董事會決議轉入基金淨值並呈報台灣士林地方方法及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核准。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創設基金淨值及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總額為 \$3,261,714。

2. 暫時受限淨值係指定用於社會福利之捐贈收入，設有獨立部門負責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支出，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暫時受限淨值為 \$150,217。

3. 本基金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餘絀未受限 \$560,689，基金淨值 \$4,126,684，尚未損及原始設立基金。

(七)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基金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屬於醫務成本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97,677	\$ 139,249
勞健保費用	77,088	12,034
退休金費用	46,367	7,582
其他用人費用	102,564	21,687
合計	\$ 1,323,696	\$ 180,552
折舊費用	\$ 217,491	\$ 24,324
攤銷費用	\$ 5,485	\$ 2,522
		\$ 1,504,248
		\$ 241,815
		\$ 8,007

107年度

	107年度	
	屬於醫務成本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80,435	\$ 127,255
勞健保費用	73,298	10,795
退休金費用	44,846	6,905
其他用人費用	75,965	24,323
合計	\$ 1,274,544	\$ 169,278
折舊費用	\$ 207,279	\$ 22,951
攤銷費用	\$ 4,002	\$ 2,874
		\$ 1,443,822
		\$ 230,230
		\$ 6,876

(八) 員工退休金

1.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基金會已分別提撥 \$47,316 及 \$45,041。

2.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正式任用之行政、醫技與護理人員等員工之服務年資在十五年以內者，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

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基金會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由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提存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餘額分別為\$521,971及\$506,979。

(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與應收退稅款調節

	108年度	107年度
所得稅費用	\$ -	\$ -
扣繳稅額	19	19
應收退稅款	\$ 19	\$ 19

2.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12,297	\$ 3,154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 12,297)	(\$ 3,154)

3.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因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虧損扣抵	\$ 61,485	\$ 12,297	\$ 15,771	\$ 3,154
備抵評價	()	(12,297)	()	(3,154)
	\$ -	\$ -	\$ -	\$ -

4. 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會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9	\$ 106	\$ 21	\$ 21	109
100	1,470	294	294	110
101	1,685	337	337	111
102	4,504	901	901	112
103	1,706	341	341	113
104	1,591	318	318	114
105	1,541	308	308	115
106	776	155	155	116
107	2,392	479	479	117
108	45,714	9,143	9,143	118
	\$ 61,485	\$ 12,297	\$ 12,297	

5. 本基金會之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十) 捐贈支出

本基金會在符合捐助章程所訂公益事業範圍及不影響財務及營運之前提下，經衛生福利部衛署醫字第 1081661996 號函核准捐助國內偏遠地區弱勢團體，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捐助對象及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台東縣台坂國小	\$ 230	\$ 200
台東縣初鹿國中	200	180
台東縣豐里國小	240	220
台東縣都蘭國中	310	300
社團法人台東縣教育發展協會	456	456
財團法人台東縣天主教聖十字架修女會	500	480
附設天主教私立聖十字療養院	444	400
臺中市愛國蒲多元族群關懷協會	\$ 2,380	\$ 2,236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心網股份有限公司(關心網)	該公司董事與本法人董事相同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捐贈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票捐贈：		
關心網	\$ -	\$ 662

七、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活存備償戶	\$ 312	\$ 103	左列全部資產作為中信
土地	1,008,374	1,008,374	銀及兆豐銀借款擔保品
房屋及建築設備	3,160,676	3,271,080	
	<u>\$ 4,169,362</u>	<u>\$ 4,279,557</u>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會以租賃方式承租資產，其未來年度最低租金給付(未包含按物價指數調整部份)如下：

年度	金額
109	10,951
110	774
	<u>\$ 11,725</u>

(二)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會為興建醫療大樓所簽訂工程設計規劃、建造及監造合約，合約價款總計\$51,159，尚未支付價款\$13,383。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一、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81,540	\$ 481,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22,64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	728
存出保證金	3,279	3,27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735,502	2,735,502
存入保證金	11,207	11,207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93,966	\$ 393,9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01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	728
存出保證金	3,391	3,391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915,002	2,915,002
存入保證金	15,940	15,94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 本基金會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係為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率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社福基金、存出(入)保證金、短期借款及其他應收(付)帳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基金會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基金會可取得者。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以攤銷後成本為公平價值。

(二)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利率風險：

茲將本基金會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固定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超過2年</u>	<u>總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5,805	\$ -	\$ 130,000	\$ 215,805

浮動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超過2年</u>	<u>總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844	\$ 15,600	\$ -	\$ 82,444
社福基金	150,217	-	-	150,217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2. 信用風險：

本基金會投資之金融商品，其交易相對人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會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資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二、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金額表

108年度：

項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 及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醫療服務 及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金餘額(A)		-	-
當期實際支用總 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B)	-	-
	當期支用數(C)(註1)	147,969	33,117
當期提撥金額(D)		-	-
期末提撥金餘額(E)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F)(註2)		-	-

107年度：

項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 及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醫療服務 及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金餘額(A)		-	-
當期實際支用總 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B)	-	-
	當期支用數(C)(註1)	138,317	31,975
當期提撥金額(D)		-	-
期末提撥金餘額(E)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F)(註2)		-	-

註1：當期支用數係集總醫療成本及管理費用中屬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之金額。

註2：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應包含自法人許可設立以來至前二年之以前未支用金額總數。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歷年提撥金額(未含去年及當期提撥數)-歷年支用金額(包含去年及當期支用數)。

註3：當年度收支餘絀表之教育研究發展費用、醫療社會服務費用為C+D(應計基礎)。

註4：當年度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之表48、表49之金額為B+C(現金基礎)。

註5：期末資產負債表教育研究發展、醫療社會服務負債為E=A-B+D。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金		\$ 744	
庫存現金	\$ 50		
週轉金	694		
銀行存款		83,074	
活期存款			
台幣	41,025		
USD	1,375,330.00		USD\$1:NT\$30.03
GBP	16,057.23		GBP\$1:NT\$39.57
SGD	0.01		SGD\$1:NT\$22.37
定期存款		49,587	
台幣	15,600		
GBP	100,000.00		GBP\$1:NT\$39.57
USD	1,000,000.00		
約當現金		100,000	
附買回債券			
利率：0.58%			
減：社福基金		(150,217)	
		\$ 83,188	

醫療財團法人華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3)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股數或單位數 (仟股/仟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單價(元)	總額	備註
							公平價值	
台股	10	\$ 2,434.47	\$ 24,345		\$ 41,839	\$ 43.70	\$ 106,386	
台泥乙種特別股	10	71.26	713		3,563	53.90	3,841	
台積電	10	121.27	1,213		27,931	331.00	40,140	
中信金	10	3,694.20	36,942		42,563	22.40	82,750	
中信金乙種特別股	10	50.67	507		3,040	66.20	3,354	
開發金	10	25,814.31	258,143		181,990	9.73	251,173	
富邦金	10	34.00	340		1,083	46.40	1,577	
富邦金特別股	10	1.50	15		90	65.40	98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10	1.64	16		98	64.30	105	
國泰金乙種特別股	10	166.00	1,660		9,960	64.00	10,624	
新日光	10	73.84	738		1,350	7.66	565	
小計					313,507		500,613	
受益憑證								
富邦二號	500				5,020	13.81	6,905	
金融債券								
王道銀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30,000	130,000	4.00%	130,000	100.00	130,000	註1
板信銀六年期無擔保次順位債券		45,000	45,000	3.00%	44,742	100.04	45,019	註2
陽信商銀七年期次順位金融A券		40,000	40,000	2.45%	41,062	100.26	40,103	註3
小計			215,804		215,804		215,122	
合計			188,309		534,331		\$ 722,640	
評價調整							\$ 722,640	

醫療財團法人幸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療中心醫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續)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3)

註1：發行期間：民國106年12月27日發行，無設定到期日；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債券市價之單價為加權平均百元價。
註2：發行期間：自民國103年6月6日至109年6月6日；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債券市價之單價為加權平均百元價。
註3：發行期間：自民國102年4月30日至109年4月30日；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債券市價之單價為加權平均百元價。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健保申報款	\$	292,526	
其他		24,865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小計		317,391	
減：備抵呆帳	(2,367)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62,927)	
備抵健保核減	(6,299)	
淨 額	\$	245,798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9)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藥 品		\$ 69,511	\$ 69,511	淨變現價值採
衛 材		2,419	2,419	重置成本
血 液		135	135	
食 材		746	746	
醫療物品		305	305	
		<u>\$ 73,116</u>	<u>\$ 73,116</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社福基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28)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社福基金	\$ 148,748	\$ 13,311	(\$ 11,842)	\$ 150,217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六(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0)

土地(註)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已報行政院 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
\$ 2,158,608	\$ -	\$ -	\$ -	\$ 2,158,608	詳附註七	衛署醫字第0930211959號函、第 0940204273號函及第1061665242號函
房屋及建築設備	2,550	-	14,337	5,063,686	"	
醫療儀器設備	16,679	24,476	-	619,966	無	
交通運輸設備	605	-	-	4,505	"	
電腦設備	2,558	4,384	-	19,192	"	
一般器具設備	70,175	1,452	773	70,854	"	
小計	7,928,263	23,844	29,633	7,936,811		
未完工程	40,032	16,778	(14,477)	42,333		
預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3,188	4,780	-	7,968		
	\$ 7,971,483	\$ 45,402	\$ 29,633	\$ 7,987,112		

註：上述土地及房屋建築物未設定抵押部分為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0408-0001、建號40639-000、40640-000、40678-000、40679-000、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三小段地號0655-0000、0658-0000及0661-0000、建號30038-000，其帳面價值分別為\$1,150,234及\$14,607。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 1,762,087	\$ 126,316	\$ -	\$ 1,888,403	
醫療儀器設備	273,214	92,488	24,380	341,322	
交通運輸設備	1,430	871	-	2,301	
電腦設備	7,154	6,690	4,384	9,460	
一般器具設備	24,525	15,450	773	39,202	
	<u>\$ 2,068,410</u>	<u>\$ 241,815</u>	<u>\$ 29,537</u>	<u>\$ 2,280,688</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療中心醫院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5)

債權人名稱	債權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	備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1,600,000	108/07/10~109/07/09	0.994%~0.995%	\$ 1,600,000	北投區豐年段土地及建物	衛部醫字第1061665242號函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1,700,000	北投區豐年段土地及建物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0	108/11/13~109/02/12	0.990%~1.080%	4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60,000	108/01/21~110/01/31	0.990%~1.020%	5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u>\$ 2,060,000</u>						

已報行政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九(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7)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裕利(股)公司	\$ 119,493	
羅氏大藥廠(股)公司	86,030	
台灣大昌華嘉(股)公司	36,823	
其 他	<u>163,726</u>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u>\$ 406,072</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9)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5,314	
其 他	<u>64,106</u>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u>\$ 269,420</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一(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 106,963	兒童癌症及研究計劃專款等
銷項稅額	<u>164</u>	
	<u>\$ 107,127</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醫療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二(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4)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計	合計	
門急診收入-健保		\$ 1,470,718	
藥品及調劑收入	\$ 762,467		
放射腫瘤治療收入	250,627		
放射診斷收入	200,829		
病理檢驗收入	134,180		
其他	<u>122,615</u>		
門急診收入-非健保		378,780	
藥品及調劑收入	173,572		
其他	<u>205,208</u>		
住院收入-健保		1,003,149	
藥品及調劑收入	249,324		
其他	<u>753,825</u>		
住院收入-非健保		585,955	
病房費	197,395		
其他	<u>388,560</u>		
其他醫療收入-非健保		87,715	
減：支付點值調整		(142,262)	
減：健保核減調整		(20,750)	
減：醫療優待		(<u>42,080</u>)	
		<u>\$ 3,321,225</u>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三(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5)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人事費用			\$ 1,199,190	
	薪資	\$ 789,898		
	加班費	95,211		
	獎金	114,762		
	保險費	79,074		
	其他	<u>120,245</u>		
藥品費用			1,168,514	
醫材費用	衛材成本	186,968	279,248	
	其他	<u>92,280</u>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8,481	
	醫療設備	91,101		
	房屋及建築設備	108,253		
	電腦及周邊軟體費用	3,614		
	其他	<u>15,513</u>		
事務費用			134,552	
	修繕費	54,231		
	水電瓦斯費	61,833		
	其他	<u>18,488</u>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註1)請詳表十七			147,969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註2)請詳表十八			33,117	
其他醫務費用			<u>15,167</u>	
			<u>\$ 3,196,238</u>	

註1：教育研究發展費用包括用人費用\$111,848、折舊費用\$2,575及攤銷費用\$1,870。

註2：醫療社會服務費用包括用人費用\$12,611及折舊費用\$49。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四(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6)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22,886	
折舊及攤銷費用	26,641	
修繕保養費	21,458	
稅捐	19,661	
租金費用	17,179	
其他	65,792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u>\$ 273,617</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五(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 7,853	
處分投資利益	17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投資收入	20,729	
兌換利益	993	
租金收入	11,661	
捐贈收入-未受限	73,706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12,883	
醫療研究收入	110,977	
其他非醫務收益	54,661	
	<u>\$ 293,641</u>	
非醫務活動費損		
利息費用	\$ 20,591	
處分投資損失	4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6	
兌換損失	917	
醫療研究支出	55,619	
其他非醫務支出	<u>1</u>	
	<u>\$ 77,269</u>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六(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7-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無	\$ -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教育研究發展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表十七(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8)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效 說 明
研究發展費用-腫瘤庫研究暨基礎研究室：			
研究材料費用	\$ 1,510	基礎研究、臨床研究暨院內其他研究所需之材料費用	1. 針對遠端轉移病人，分析原發部位與遠端轉移器官之分子亞型，提供治療資訊。
研究人員薪資	40,864	臨床研究、腫瘤庫研究暨基因基礎研究部門所需之人事費用	2. 2019年共執行28例分子亞型檢測，其中有20例分屬第V或第VI亞型，這兩種亞型因為細胞分裂及增殖能力低，可以考慮免輔助性化學治療。此項資訊不僅減少病人接受化療的不適，也減少全體健保醫療支出。
研究之訓練費用	280	基礎研究、臨床研究暨院內其他研究所需之檢驗費用	3. 發展分子生物相關檢測及基因研究。
各項雜項支出	2,725	基礎研究、臨床研究、腫瘤庫研究暨院內其他研究所需之雜項支出	4. 通過衛生服利部食品藥物管理局實地履勘，符合衛生署「人體器官保存庫一隅帶血/周邊血液幹細胞」規定。
設備儀器折舊費用	2,689	基礎研究、臨床研究、腫瘤庫研究使用儀器設備之折舊費用	5. 癌症資料庫登錄品質提升，辦理或鼓勵癌症人員參與各項專業訓練、持續繼續教育、取得並維護癌症登記基礎認證與進階認證。
人才培訓費用：	42,174	因教育(包含全院面授教育)之相關所有教學培訓等費用	1. 為了讓醫院所有成員具備良好且與時俱進的專業知識和技能，本院提供各類型教育訓練所需的設備及資源。
員工教學相關活動費用	7,756	設置跨領域的教育機構「醫療領域培育中心」	2. 每年舉辦面授及線上教育課程，提供同仁多元進修管道。全院人員本年度參加面授課程時數總計約43,297小時。
國內、外進修及訓練相關費用	37,579	因教育研究送至國內外人員之相關進修會議講師等費用	1. 與政治大學商學院合作的EMBA課程，分項遴選醫師、護理、醫技暨行政為培育本院未來的領導人才。 2. 今年薦送5位同仁參加並提供獎學金補助。 1. 進修：提供人員在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醫療機構、或各種專業訓練單位研究訓練者，總計59人次。 2. 考察：安排前往他國、其他地區、或其他機構參觀訪問，參借他人制度以改善本院作業，總計2人次。 3. 會議：參加與其專業領域或承辦業務相關之各種學術研討會者(含口頭發表論文、壁報發表、演講、參加學員等)，總計280人次。 為提供教育、研究、學習等資源，須定期更新圖書、期刊、資料庫、館際合作所需費用。
專業書籍圖書及期刊	12,382	因教育研究訓練所需之書籍、雜誌，電子期刊等費用	
	99,901		
	\$ 147,969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醫療社會服務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表十八(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9)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效 說 明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所需醫療費用，及其因病情所需之交通、輔具、照護、康復、喪葬或其他特殊需要之相關費用	\$ 7,942	社服專款補助	2019年共補助265人數，3045人次，使財務困難之病人獲得補助，減輕其家庭支付醫療費用之壓力，順利執行治療計畫，以達成治療之目標。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13,634	護理部社區護理室	提供居家訪視，包含居家環境檢視，病人及家屬衛教指導，身體症狀評估，提供各項資源申請的流程，也提供電話諮詢。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區回饋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5,725	社區健康講座及義診(註)	1. 完成健康講座25場參與者4,480人，篩檢27場參與者1,763人。 2. 贊助台東弱勢團體7個單位(衛生福利部准文號：衛部醫字第1081661996號)。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5,816	其他弱勢專款補助、台東醫療教育推展專款、社區及民眾接駁車	1. 已派駐台東護理人員於東基協助癌症病人轉診與提供員工訓練。 2. 年度民眾接駁車共9,354趟。
	\$ 33,117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包含捐贈支出\$2,380，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衛部醫字第1081661996號。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九(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5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	林泰延	\$ -	\$ -	
董事	趙辜懷箴	-	-	
董事	林瑞慧	-	-	
董事	黃達夫	-	-	
董事	嚴長壽	-	-	
董事	陳垣崇	-	-	
董事	蔡繼志	-	-	
董事	周行一	-	-	
董事	童子賢	-	-	
董事	李家慶	-	-	
董事	龍應台	-	-	
董事	王智弘	-	-	
董事	郭旭崧	-	-	
		\$ -	\$ -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一、業務之說明

1. 最近五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 (1)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無。
- (2) 分割：無。
- (3) 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 (4) 購置或處分固定資產：請詳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表七。
- (5) 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 (1) 最近會計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出席費、車馬費及酬勞：請詳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表十九。
- (2) 其他酬勞：無。

二、重要財務資訊

1.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1,138,208	1,009,243	997,495	705,047	735,322
基金及投資	150,945	149,476	146,478	136,253	131,353
固定資產	5,706,424	5,903,073	5,995,283	4,850,752	4,592,905
其他資產	13,445	13,482	16,889	9,005	13,554
資產總額	7,009,022	7,075,274	7,156,145	5,701,057	5,473,134
流動負債	2,861,756	3,038,549	3,236,585	1,968,350	1,891,970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20,582	25,315	23,562	17,064	30,128
淨值	4,126,684	4,011,410	3,895,998	3,715,643	3,551,036
負債及淨值總額	7,009,022	7,075,274	7,156,145	5,701,057	5,473,134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董事長：

2.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項目					
醫務收入	3,321,225	3,203,560	3,156,322	3,065,651	2,927,036
醫務成本	3,196,238	3,085,267	2,924,614	2,841,173	2,701,633
醫務毛利	124,987	118,293	231,708	224,478	225,403
管理費用	273,617	270,077	315,523	293,816	263,685
醫務(損失)利益	(148,630)	(151,784)	(83,815)	(69,338)	(38,282)
非醫務活動收益	293,641	456,729	413,736	299,787	304,951
非醫務活動費用	77,269	182,411	215,555	84,746	61,245
本期稅前餘絀	67,742	122,534	114,366	145,703	205,424
所得稅費用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1,469	2,335	10,225	4,900	6,294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66,273	120,199	104,141	140,803	199,130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67,742	122,534	114,366	145,703	205,424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董事長：



3.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12	43.30	45.56	34.83	35.12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2.32	67.95	64.98	76.60	77.3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39.77	33.21	30.82	35.82	38.87
2. 速動比率(%)	37.05	30.34	27.82	30.56	33.46
3. 利息保障倍數(註二)	4.22	6.73	10.11	17.32	20.64
1. 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40.77	40.65	50.09	44.75	41.52
2. 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7.54	28.58	20.38	26.29	29.93
3.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	-	-	-
經營表現					
4. 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1.69	30.74	29.50	28.94	28.53
5. 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37.52	37.50	39.86	41.70	43.04
6. 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36.56	36.43	36.30	35.64	34.62
7. 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6.80	6.72	5.05	4.40	3.59
8.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455.91	747.34	160.73	141.88	99.53
9.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102.04	172.76	39.88	37.88	32.78
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57	0.54	0.58	0.65	0.66
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7	0.45	0.49	0.55	0.55
獲利比率					
1. 資產報酬率(%)	1.20	1.96	1.94	2.74	4.02
2. 醫務利益率(%)	(4.48)	(4.74)	(2.66)	(2.26)	(1.31)
3. 稅前純益率(%)	2.04	3.82	3.62	4.75	7.02
4. 稅後純益率(%)	2.04	3.82	3.62	4.75	7.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2	6.70	6.73	17.57	21.03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0.88	0.88	0.87	0.89	0.79

註一：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

-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100%
-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淨值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100%

(二)、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或餘絀 / 本期利息支出

(三)、經營表現

1、健保門急診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門診、急診、住院及其他醫務收入－支付點值調整－健保核減－醫療優待）

2、健保住院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住院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其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4、非健保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5、人事費用佔總醫務成本比率＝人事費用 / 醫務成本

6、藥品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全年藥品總費用 / 醫務成本

7、折舊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全年折舊費用 / 醫務成本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

醫務收入淨額－[醫務成本（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管理費用]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

醫務收入淨額－[醫務成本（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管理費用]

10、固定資產週轉率（次）＝醫務收入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11、總資產週轉率＝醫務收入淨額 / [(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 / 2]

(四)、獲利比率(%)

1、資產報酬率＝[稅後餘絀＋利息費用(1－稅率)] / [(期初資產總額＋
期末資產總額) / 2]*100%

2、醫務利益率＝醫務利益 / 醫務收入淨額*100%

3、稅前純益率＝稅前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100%

4、稅後純益率＝稅後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100%

(五)、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期初流動負債＋期末流動負債) / 2]

(六)、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醫務利益 / (醫務利益－利息費用)

註二：利息保障倍數包含計入固定資產成本之資本化利息。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0905758 號

北市財證字第

會員姓名：賴宗義

事務所電話：2729-6666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5590897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1886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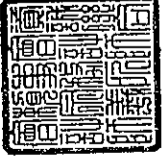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賴宗義

存會印鑑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2 月 10 日

